

对精准扶贫工作的思考与建议

郭玺平 | 田蔚

固阳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大青山北麓，由于自然历史条件的制约，贫困人口多、贫困程度深、贫困原因复杂，是包头市脱贫攻坚的主战场。近年来，固阳县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不动摇，紧紧围绕全县“脱贫摘帽”的总体部署和“六个精准”、“五个一批”的帮扶要求，发挥广大干群的积极性，创新工作机制，注重整体推进与精准发力，通过县、镇、村三级书记共商脱贫，逐步形成帮扶村、推动镇、发展县的“三级书记抓扶贫”格局。

兴隆村是国贫村，目前仍有国家级贫困户124户262人。这些贫困户的思想观念较落后，老弱病残居多，自身发展愿望不强，而且多为缺乏劳动能力或缺乏资金，加之近几年实施退耕还林，所剩耕地十分有限，尽管农民主要收入来源为传统农业，但面临着“种植没土地，养殖没场地”的困局。针对这些情况，包头市财政局驻村扶贫工作队最大限度地挖掘、整合各方面的资源和力量，探索出一条精准扶贫的有效路径。

一是搞活家庭养殖，让小庭院不再“沉睡”。按照“黑白红绿”的思路，倡导贫困户在庭院里养黑猪、养杜泊羊、养珍珠鸡和野鸡，种植绿色无公害蔬菜，实现“菜喂禽、饲养畜、肥施田”循环利

用。目前，已经为50多户贫困户进行圈舍改造，建设羊圈1550平米、猪舍380平米、禽舍960平米。同时引进基础母羊1100只、杜泊种公羊16只、改良猪150头、芦花鸡1300只、野鸡和珍珠鸡2000羽。这样不仅能够让贫困户实现自给自足，而且实现增收创收。

二是加快土地流转，让低产田实现“高效益”。对上壕、下壕村的低产旱作耕地全部实施退耕还林，对兑九湾、兴隆村的条块水浇地全部进行土地流转。土地流转和退耕还林让贫困户户均年收入1000多元。

三是发展集体经济，让有劳力的村民“动”起来。根据兴隆村传统的劳动技术和劳动力状况，先后成立了建筑工匠协会、珍禽养殖协会和麦秆画协会，吸纳会员60人。通过协会这个平台，架起贫困户与用人单位的桥梁，引导和带动贫困户就业和创业。为了帮助贫困户家庭人员实现就业，根据兴隆村多数具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人员不能或不易长期外出务工的实际，在原有旧社区闲置平房内改造建立了麦秆画和荞麦壳生产加工基地。两个项目可安排40多名贫困人员实现“家门口就业”，就业人员月收入可实现2000多元。在贫困人员就业的同时，还可通过集体经济收入反哺贫困户，实现长期稳定脱贫。“家门口就业”

模式的创新，切实找到了一条贫困人员既不误农活又不误家务且能达到稳定就业的扶贫脱贫新途径。

四是加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让乡村“美”起来。2017年争取财政一事一议奖补资金为两个村安装路灯66盏，协调体育部门为两个村安装健身器械4套52件，争取财政投资建成100平米上壕文化活动中心，丰富和满足了群众文化生活。另外，正在争取中央财政投资500万元，专项用于四个村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彻底根治农村垃圾随意乱倒的问题，村容村貌将焕然一新。

五是精准帮扶，为丧失劳力的贫困户实现政策“兜底”。先后为71户贫困户119人办理了低保待遇，为20户贫困户家庭学生进行教育救助，基本医疗和大病保险及养老保险实现了“全覆盖”。

六是集聚力，把社会帮扶力量“整合”起来。积极主动与“五联五帮”单位和结对帮扶部门密切联系，开展党建共建促脱贫活动，目前铁一中捐赠图书2000册、市执法局和财政收付中心对9名贫困学生捐资助学、东河医院对200多户村民免费体检，阿嘎如泰苏木签订了珍禽“保底价”回购协议，多家单位达成农副产品和麦秆画购买意向。

目前，虽然兴隆村精准扶贫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不容

忽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精准扶贫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因此，对下一步如何进一步推进精准扶贫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运用多种渠道做好贫困户识别工作，确保对象精准。扶贫识别是精准扶贫的基础工作，其目的是把贫困对象找出来，使真正符合帮扶政策的贫困群众得到有效扶持。然而现实中由于部分群众对贫困识别工作不了解，对入户调查工作不支持，从而影响了精准识别的准确度。真正贫困的农户要么是因家庭困难外出打工无暇顾及，要么是身体残疾或疾病缠身无心过问。而有些非贫困户听说有优惠政策又抢着当贫困户，造成识别不准。底数不够清、指向不够准、针对性不够强是扶贫开发存在的突出问题，必须抓住真实识别贫困、规范建档立卡、实施动态管理、推行挂图作业四个关键环节，完成对贫困村、贫困户的登记造册，建档立卡。

二是因地制宜因户施策，确保措施精准。激活内生动力是贫困地区发展的关键之举。精准扶贫的出发点是好的，但由于多种因素的制约，往往造成政府的初衷和农户的打算难以完全契合。因

此，必须因地制宜、因户施策，深入分析贫困村和贫困户的致贫原因，结合贫困群众自己的身板“量体裁衣”，按照“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的要求，逐户制定帮扶计划，明确挂牌帮扶责任人，确定具体的帮扶任务、标准、措施和时间节点，做到“一家一户调研摸底、一家一户一本台账、一家一户一个扶贫计划、一家一户结对帮扶、一家一户回头跟踪”，提高帮扶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使贫困户应扶尽扶，确保帮扶到最需要帮扶的群众、帮扶到群众最需要扶持的地方，提高帮扶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是发挥集体经济的引领带动作用，建立脱贫长效机制。贫困村的集体经济一般都比较弱小，甚至是空白。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是脱贫攻坚的重要抓手。扶持村级集体经济是2017年内蒙古自治区基层财政主抓的一项重点工作。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可以更为有效地整合各方资源，立足现有资源优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乡村旅游等，既可以拓宽贫困户增收渠道，也为建立脱贫长效机制夯实基础。

四是在扶贫的同时更应重视“扶志”。在扶贫工作实践中，确实有少部分贫困户是因为懒惰而导致贫困的，尽管在贫困户中只是较小的比例，但是他们对扶贫物资与资金的使用，确实让扶贫工作受到极大的公平正义性挑战。对于这类贫困户，扶贫工作首要的不是给钱给物，而是要“扶志”，通过走访、谈心、学习等多种形式改变其思想与认识，增强其脱贫的内生动力。

五是充分发挥第一书记的带动作用，强化其考核任用。中央在《关于做好选派机关优秀干部到村任第一书记工作的通知》中明确规定第一书记工作职责，“建强基层组织、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要建立第一书记实绩档案和负面清单，帮助第一书记及时了解掌握农村工作的新情况、新要求，不断提高开展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要完善第一书记考核激励机制，及时制定考核评估方案，定期对其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存入个人档案，作为评选先进、提拔任用、晋升职级的重要依据，确保第一书记待得住、沉得下、干得好、能重用。

六是保障村干部基本待遇，激发其干事创业的热情。村干部处在农村工作的第一线，担负着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带领群众致富奔小康的重任，是党在农村实施核心领导的关键群体。目前村干部的社会地位和各方面的待遇已有了明显改善，但要真正保护和发挥好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消除村干部“不好当”和“不敢当”等思想顾虑，还应从多方面予以激励，比如完善村干部报酬和医疗养老保险保障机制，探索建立村干部报酬增长机制等；加大从优秀村干部中培养、选拔镇机关工作人员，拓展其发展进步的道路等。

（作者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张小莉

